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48300009 号

目 录

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
2、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3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48300009 号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可瑞公司”）管理层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英可瑞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确保该认定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英可瑞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英可瑞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英可瑞公司 2018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黄绍煌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贤锋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可瑞”或“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故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主要包括本公司及下属6家子公司、1家分公司：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英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英可瑞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有限公司、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00%。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包括：治理机构、组织架构、人力资源、会计系统控制制度、资产管理、销售业务、采购管理、对外投资、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等业务。

(1) 治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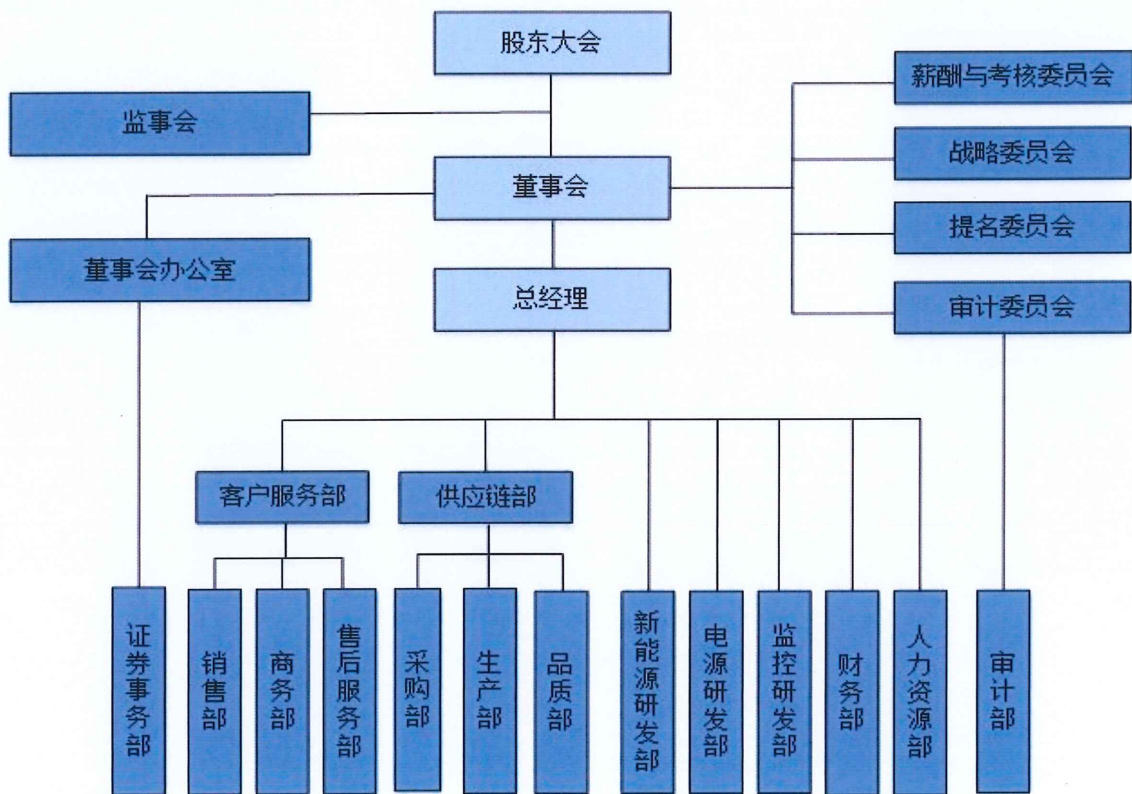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企业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经营决策权，负责建立与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此外，为提高董事会决策质量和监督职能，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4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并已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设立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的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等；公司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拟定企业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制定公司具体规章制度，主持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审议向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提交的提案或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事项。

（2）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管理结构，各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责和权限。建立了授权和责任分配办法，以保证各项经济业务的授权、执行、记录、监督等分别由不同的部门或个人互相牵制完成。实行扁平化的管理模式，精炼管理层次，加快信息的流转，提高决策效率与风险全面性的判断，满足、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要求。

组织架构图如下：



（3）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招聘、培训、考核与奖惩、员工的行为准则及企业文化建设作出了明确规定，人力资源部负责薪酬考核、社保福利、合同管理等业务。公司依照《劳动法》的规定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职工薪酬的计算、审批、发放等环节严格按照公司的制度执行，较好地维护了职工利益。

（4）会计系统控制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制定了规范、完整、适合公司财务管理的制度及相关操作规程。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财会人员分工明确，货币收支的经办人员与审核人员分离，建立了权责分明的财务管理体系和财务运行机制。建立了财

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各项实物资产建立台账进行记录、管理，坚持进行定期盘点及账实核对等措施，保障公司财产安全。

（5）资产管理

在货币资金管理方面，本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设置了办理货币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确保相关人员互相分离、制约和监督，加强款项收付的稽核，确保货币资金安全。

在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存货管理制度》，确定了管理的基本原则，明确了存货的范围，详细规定了原材料、委外加工物资、产成品等存货出入库流程，对存货的验收入库、领用出库、销售出库、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了有效的控制。实际经营过程中对岗位分工、授权审批、业务经办、账目与实物相符等控制环节严格执行，有效防止存货资产的遗失、损毁等风险。

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确定了管理的基本原则，明确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范围，详细规定了请购、审批、购置、验收、标签、盘点、处置等关键环节的程序，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做到管理、核算、监督的不同部门分工，行政人事部为资产的管理部门，财务部为资产的核算、监督部门。

（6）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了《销售政策暂行办法》，从销售计划的制定、合同签订、货款的回收、应收账款、产品交付、开具发票等整个销售业务严格按照《市场与销售管理程序》执行和管控。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公司对销售业务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在销售、发货与收款各环节严格审查销售订单（或合同）、与客户对账单、出库单、送货清单、销售发票等文件和凭证的相互核对工作。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规模稳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的余额随之增长，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有所增长，公司存在部分应收账款超过销售合同约定期限未收回的情况。

（7）采购管理

公司由采购部负责原材料采购和委托加工业务，制定了《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对采购计划、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等环节有严格的控制，做到比质比价采购、采购决策透明，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采购人员需要按照程序对供应商进行认证、认可，符合条件并通过认证的供应商被列入合格供应商目录，对于常年往来频繁的采购供应商，公司与其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委托加工协议》，协议中具体规定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公司年末对重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价，不合格的供应商将视其整改情况决定是否取消供应合作关系。公司与供应商按月对账，按照采购订单（或合同）的约定进行付款。公司的采购、货物验收和存货仓储保管由不同的部门进行，保证了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缺陷。

（8）对外投资

为规范公司投资行为，规避投资风险，提高资金运作效率，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的定义、审批、资金来源与要求、项目实施、监督与考核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办理对外投资业务，确保对外投资全过程得到有效控制。

在对外担保方面，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加强公司的银行信用和担保管理，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权限范围、管理、被担保方资质、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法律责任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办理对外担保业务，确保对外担保全过程得到有效控制，防范潜在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公司暂未开展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业务

（9）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交易及其交易的披露》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的含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都做了明确的规定。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以保证该关联交易公允合理，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确保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1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各类型资金的来源和用途，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所有货币资金使用必须按照规定的流程和授权审批方能办理，确保公司资金使用安全、合理、高效。

（11）信息披露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由公司董秘办公室负责各项具体工作。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各项规范性文件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内部控制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战略风险、资金风险、市场风险、投资风险、供应链风险、质量风险、安全生产风险、人力资源风险、技术风险。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创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内部审计制度》及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	定义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3%；或错报金额 $\geq$ 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或净利润的 $3\% \leq$ 错报金额 $<$ 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或错报金额 $<$ 净利润的 3%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	定义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缺陷	定义	定性标准
重要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①未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与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致。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	定义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 ②因公司重要决策失误导致公司遭受的损失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 ③重要岗位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 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
重要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①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控管理制度，形成损失； 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重大事项。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



姓名 黄绍煌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75-02-28
出生日期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440524750228695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0111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04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陆贤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1-2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092474012531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994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02 月 2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其他股东(委派杨荣华, 刘贵彬, 冯忠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 12月 13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